

大學校院自辦外部評鑑及認可的實施及其影響之研究

摘要

我國高等教育於 2013 年開始實施一項新政策—「大學自我認可制度」，大學自我認可制度不同於傳統認可制，大學本身可以主導評鑑架構及實施方式，提高大學自主性之需求，促使大學建立內部品保機制，發展自身特色。實施大學自我認可，不僅對大學本身產生影響，面對評鑑業務驟減，亦對外部評鑑機構造成衝擊。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於探討與剖析：一、我國整體自我認可大學內部品質保證機制之建立；二、大學自辦外部評鑑之挑戰；三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的角色及轉型。

研究對象為 2016 年上半年已通過教育部認可自辦外部評鑑結果審查之 14 所大學。研究有下述幾點發現：一、在自評機制方面，多數學校之評鑑設計仍以高教評鑑中心之模式為主，趨於保守、較少創新；自評執行過程仍有待改善之處，尤其委員遴聘部分。整體以品質文化來看，自評學校已逐漸落實內部品保文化。二、自評學校面臨多項衝突與挑戰，如大學自主與責任績效、評鑑效能與品質文化、資訊分析與公開透明、專責單位角色平衡之問題。三、高教評鑑中心的角色也應轉型，未來可以朝向訓練品保專業人員，建立風險取向的評鑑模式，以及與大學關係由監督者轉變為夥伴之方向發展。本研究根據研究發現，對於教育政策、自評學校及高教評鑑中心提出未來發展方向之建議。

關鍵字：自我認可、品質保證文化、高等教育